

证券代码：688053

证券简称：思科瑞

公告编号：2025-027

成都思科瑞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和北京长鹰恒容电磁科技有限公司签署增资扩股意向 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签订的意向协议系双方建立合作关系的初步意向，是各方进一步洽谈的基础，本次增资的具体方案将由相关各方根据审计及评估结果进一步协商谈判，且正式的协议签订尚需要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故公司本次筹划的增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

● 成都思科瑞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思科瑞”）拟向北京长鹰恒容电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鹰恒容”）增资人民币5,210万元，增资完成后，思科瑞持有长鹰恒容51.028%的股权。本次增资预计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也不构成关联交易。公司将根据交易事项后续进展情况，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 目前本次增资事宜尚处于筹划阶段，在公司未完成审批程序、未实施完成增资事项之前，该筹划活动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业绩带来重大影响。

一、意向协议签订的基本情况

思科瑞于2025年6月26日与长鹰恒容签署了《增资意向协议》，思科瑞拟以现金方式增资长鹰恒容人民币5,210万元，增资完成后，思科瑞持有长鹰恒容51.028%的股权。

本次增资预计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也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北京长鹰恒容电磁科技有限公司
- 2、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MA007WML43
- 4、成立日期：2016年8月30日
- 5、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35号世宁大厦4层408号
- 6、法定代表人：王海鹏

7、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与试验发展；销售自行开发的产品、仪器仪表；计算机系统服务；货物进出口。（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8、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方式
1	长鹰恒容电磁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5,000.00	货币
合 计		5,000.00	

三、意向协议主要内容

（一）协议主体

甲方：北京长鹰恒容电磁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成都思科瑞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二）协议主要内容

第一条 合作意向

1.1 甲方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为进一步拓展业务规模、优化产品结构、提升市场竞争力，需引入外

部资金及优势资源，拟通过增资扩股方式引入战略投资者，实现公司的跨越式发展。

1.2 乙方具备投资实力及相关资源，有意向对甲方进行增资，双方就增资扩股事项达成初步合作意向，达成双方互利共赢的局面。

第二条 增资基本方案

2.1 增资方式：乙方以现金合法方式向甲方增资，具体方式由双方另行协商确定。

2.2 增资金额及股权比例：乙方拟增资人民币5,210万元，增资完成后，乙方持有甲方51.028%的股权。最终增资金额及股权比例以后续对甲方进行全面审计、尽职调查、评估结果为准。同时综合考虑甲方未来发展规划、市场估值、双方谈判情况等因素，由双方在后续正式协议中明确约定，以保障双方的合法权益及交易的公平合理。

2.3 资金用途：甲方承诺本次增资资金将用于公司技术研发、市场拓展、生产设备升级等与公司发展相关事项。

第三条 合作推进及排他性条款

3.1 乙方应在本协议签订后，积极、高效地组织专业团队完成对甲方的尽职调查、财务审计及法律评估等工作，全面深入了解甲方的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法律合规情况、资产状况等信息。甲方应秉持诚信原则，全力配合乙方的尽职调查工作，及时、准确、完整地提供乙方所需的各类资料与信息，并安排相关人员解答乙方提出的疑问，确保尽职调查工作的顺利进行。

3.2 乙方应在合理期限内完成尽职调查、财务审计及法律评估等工作，并及时向甲方反馈调查结果及核心条款协商意见。双方应在尽职调查结束后30日内，就增资金额、股权比例、资金用途等关键事项展开正式谈判。

3.3 自本协议签署之日起90日内（排他期），甲方不得与除乙方之外的任何第三方就增资扩股事项进行实质性谈判、签署意向性文件或达成任何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协议，不得向第三方提供与本次增资扩股相关的核心资料与信息，以确保乙方在排他期内拥有独家谈判地位，避免因第三方介入导致交易进程受阻或产生不必要的干扰。

第四条 保密条款

4.1 双方对本协议内容及合作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商业秘密、财务数据、技术信息等保密信息负有保密义务，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向第三方披露。

4.2 保密义务自本协议签署之日起生效，在协议终止或解除后2年内持续有效。

第五条 费用承担

5.1 本意向协议签署后，双方因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产生的费用由各自承担。

第六条 正式协议签署

6.1 双方在尽职调查完成且达成一致后，在正式评估报告出具后的15个工作日内双方就本次增资签署《增资扩股协议》及相关文件，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手续。

第七条 其他条款

7.1 协议效力：本意向协议仅为双方合作意向的初步约定，不构成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投资协议，具体权利义务以正式协议为准。

7.2 争议解决：因本协议产生的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提交原告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7.3 协议生效：本协议自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一式2份，双方各执1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四、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标的公司是一家深耕电磁兼容领域的企业，建立了以复杂电磁环境下电磁兼容设计、检测与评估、软件开发、系统级电磁兼容性测试系统研制和测试方法研究、特种天线设计、雷达目标特性分析、射频识别技术等发展方向的研究格局，专门进行国防重大基础研究、瓶颈技术攻关、电磁环境效应研究与体系建设等国防科学技术研究，为客户提供包括电磁兼容（EMC）设计、仿真、测试、整改、系统集成、仪器设备研发销售和大数据在内的全面解决方案，致力于成为国内电磁兼容行业的领军者。

两家企业在高可靠性电子系统的上下游环节高度互补，合作可形成“测试-防护-认证”闭环能力，尤其在军工、航天等高端市场具备显著竞争力。思科瑞增资成为长鹰恒容控股母公司，能在技术协同和资源整合上高效执行，使思科瑞在电子元器件及系统可靠性工程领域，完善成为一站式检测中心，进一步提升检测能力，增加收入的同时为投资者带来丰厚的回报。

目前本次增资事宜尚处于筹划阶段，在公司未完成审批程序、未实施完成增资事项之前，该筹划活动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业绩带来重大影响。

五、重大风险提示

1、本次签订的意向协议系双方建立合作关系的初步意向，是各方进一步洽谈的基础，本次增资的具体方案将由相关各方根据审计及评估结果进一步协商谈判，且正式的协议签订尚需要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故公司本次筹划的增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

2、本次交易涉及的项目受宏观经济、行业周期、公司经营管理等多种因素影响，公司对标的公司日常经营、业务整合协同发展能否顺利实施以及效果能否达到预期均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特此公告。

成都思科瑞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27日